

全國性科學競賽名稱及獎項

經由特殊選才入學，符合以下任一條件並持有證明者：

1. 國際奧林匹亞競賽(教育部主辦)選訓決賽完成決訓或獲獎。
2.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(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主辦)複審以上獲獎。
3. 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(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主辦)獲全國科學展覽會-大會獎-分組分科獎第一至三名。
4. 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(教育部主辦)決賽獲得各學科第一等至第三等獎。